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世伦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基于目前市场环境等因素考虑，为统筹安排浙江美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晶新材”）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美晶新材分拆至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详见2024年6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6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15 日